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2018年11月

目 录

| | |
|---|-------|
| 会 议 须 知..... | - 3 - |
| 会 议 议 程..... | - 5 - |
| 议 案 一： 关 于 向 旌 德 县 中 医 院 提 供 借 款 及 向 其 收 取 经 营 管 理 服 务 费 的 议 案... | - 6 - |
| 议 案 二： 关 于 公 司 补 选 独 立 董 事 的 议 案..... | - 7 - |

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参会须知，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严格遵守：

1、为能及时统计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代表的持股总数，务请登记出席股东大会的各位股东准时出席会议。

2、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会计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3、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有关规则。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将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4、股东大会召开期间，股东可以发言。股东要求发言时可先举手示意，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或提出问题。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也不得提出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无关的问题。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不宜超过五分钟，同一股东发言不宜超过两次。大会表决时，将不进行发言。

5、依照《公司章程》规定，具有提案资格的股东如需在股东大会上提出临时提案，需要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否则在发言时不得提出新的提案。

6、大会主持人应就股东的询问或质询做出回答，或指示有关负责人员作出回答，回答问题的时间不得超过5分钟。如涉及的问题比较复杂，可以在股东大会结束后作出答复。

7、对与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的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8、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与现场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参与网络投

票的股东应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网络投票的相关规则。现场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在审议议案后，填写表决票进行投票表决，由律师和监票人共同计票、监票、统计表决数据。会议工作人员将现场投票的表决数据上传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将上传的现场投票数据与网络投票数据汇总，统计出最终表决结果，并回传公司。

9、本次会议设监票人三名，由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担任，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监督和核查，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名。

10、议案表决后，由监票人宣布表决结果，并由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会 议 议 程

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11月26日14：00时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东区凯庆路299号贵和厅

股东大会主持：董事长海乐女士

会议表决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会议主要议程：

- 1、主持人宣布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开始。
- 2、宣布参加会议的公司股东和股东代表及所代表的股份总数及比例；介绍参加会议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见证律师。
- 3、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听取议案：
议案一：关于向旌德县中医院提供借款及向其收取经营管理服务费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公司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4、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讨论发言
- 5、推选计票人及监票人
- 6、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投票表决
- 7、收集表决票，验票并统计表决结果，宣布现场会议投票统计结果
- 8、合并现场会议表决结果和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 9、宣读会议决议
- 10、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11、与会董事、监事签署会议决议、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 12、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向旌德县中医院提供借款及向其收取经营管理服务费的议案

各位股东：

基于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旌德宏琳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旌德宏琳”）拥有旌德县中医院60年托管经营权，旌德县中医院新址的建设、维护、运营等所需资金由旌德宏琳投入。因旌德县中医院新址建设及日常运营所需，公司拟通过旌德宏琳向旌德县中医院提供借款，实施资金投入保障运营。同时，因旌德县中医院托管于旌德宏琳，故旌德宏琳拟向其收取经营管理服务费。上述事项详细内容如下：

1、公司拟在不影响正常运营的前提下，按照年利率7%通过旌德宏琳向旌德县中医院提供借款3,100万元，借款期限两年。

2、因旌德县中医院托管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旌德宏琳，旌德宏琳向旌德县中医院提供持续的日常经营管理服务，故拟向旌德县中医院收取总金额预计不超过500万元的2018年度经营管理服务费。

旌德宏琳拥有旌德县中医院60年托管经营权，谨慎判断，旌德中医院为公司关联方，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存在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因发生金额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0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柯荣富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柯荣富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一并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为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现公司董事会提名刘正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正军先生简历后附）。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0日

附：简历

刘正军，男，195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就职于万国证券投资银行部、上海证券交易所。

刘正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正军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